

证券简称：广晟有色

证券代码：600259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3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更名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间接控股股东通知，经广东省人民政府、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批复，其名称变更为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”，并已于2021年3月1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。

一、变更事项

原名称：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现名称：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、变更后执照基本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000719283849E

住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广晟国际大厦50-58楼

法定代表人：刘卫东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0亿元

成立日期：1999年12月23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资产管理和运营，股权管理和运营，投资经营，投资收益的管理及再投资；省国资管理部门授权的其他业务；承包境外工

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，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、咨询、设计和监理项目，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物业出租；稀土矿产品开发、销售、深加工（由下属分支机构持许可证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次间接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系间接控股股东响应国企改革号召，通过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助推集团发展。本次名称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三日